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 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16—67

##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安汽车”）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议案。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根据中国证监会口头反馈相关意见，现将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关于减持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予以公告。

长安汽车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安”）以及长安汽车的股东、中国长安的一致行动人中汇富通投资有限公司，针对长安汽车2016年度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作出以下承诺：

长安汽车2016年度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中国长安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从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6年3月31日）前六个月至今，中国长安及其控制的企业、中汇富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减持长安汽车股票的情况；中国长安及其控制的企业、中汇富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不减持长安汽车股票。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6日